**2023年湛江市政务工作用图编制及更新项目**

**招标公告**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受湛江市自然资源局委托，对2023年湛江市政务工作用图编制及更新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该项目的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GZSK-202306-012
2. 项目名称：2023年湛江市政务工作用图编制及更新项目
3. 项目预算金额（元）：人民币898900.00元。
4. 数量：1项
5. 项目内容及需求：

|  |  |  |
| --- | --- | --- |
| **招标内容** | **完成期** | **最高招标限价** |
| 2023年湛江市政务工作用图编制及更新项目 | 自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至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人民币89.89万元 |

**注:详细技术规范请参阅招标文件中的用户需求书。投标人必须对本项目的全部内容进行投标报价，如有缺漏或超过最高招标限价的，将导致投标无效。**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等相关证明） 副本复印件。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 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如投标人已对接“ 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只需提供 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的承诺声明函)。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投标人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1年度或2022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复印件（新成立的公司可提供本年度任意1个月的财务状况报告复印件），或基本开户行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材料；如投标人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等系统 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则只需提供已对接“粤省事”、“粤商通”、“粤信签” 等系统且能通过系统查询到相关内容的承诺声明函）。

4）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考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 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 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4、投标人具有测绘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期内测绘资质证书乙级以上（含乙级），且业务范围包含地图编制。（提供证书复印件）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已登记报名并获取本项目招标文件。

**三、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本项目接收邮寄购买招标文件及现场购买招标文件，具体如下：

1、邮寄购买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将以下资料的彩色盖章扫描件按以下顺序要求合成一个PDF文件发至招标代理机构电子邮箱（3266719645@qq.com）进行投标登记：

**①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

**②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③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亲自登记的不需要）；**

**④《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格式见附件1）**

注：投标人完成上述操作后需及时电话联系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将满足上述要求的投标人的信息进行登记，因投标人未及时联络联系人确认，导致登记未成功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售后不退。投标人在完成登记手续后并将上述费用从投标人基本账户汇至招标代理单位后，招标代理机构将招标文件发送至投标人在《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中登记的电子邮箱。

登记成功后应在本项目规定的登记时间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资料费，未按时进行投标登记和缴纳资料费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投标。

注：招标代理单位账户名：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湛江分公司；开户行：广东南粤银行总行营业部；账户号：100001230900001363。（汇款时需备注单位名称及项目名称的投标登记资料费）。

2、现场购买招标文件：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 8 月 17 日至 2023 年 8 月 23 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09时00分至12时00分，下午14时30分至17时30分（北京时间，下同）到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详细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6号荣盛中央广场12号楼709房）持**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亲自到场的不需要）**进行投标登记和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四、本项目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潜在投标人报名时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报名资料作任何审查，由潜在投标人根据项目要求自行判断是否符合本项目投标资格，其资格是否符合最终经本项目相关评审程序的审核结论为准。

五、提交纸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3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1.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6号荣盛中央广场12号楼709房开标室。

 七、开标时间： 2023 年 9 月 6 日上午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八、开标地点：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6号荣盛中央广场12号楼709房开标室。

九、有关本项目的补充(更正)通知和招标结果查询请注意浏览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官网：www.gzsuike.com、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相关公告在法定媒体上公布之日即视为有效送达， 不再另行通知。

十、本项目不举行答疑会，投标人对项目需求具体详情及存有疑问可向采购人了解。

十一、联系方式：

（一）采购人：湛江市自然资源局

地址：湛江市赤坎区军民路29号

联系人：周娟

联系电话：0759-3377373

（二）采购代理机构：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湛江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滨大道北6号荣盛中央广场12号楼709房

联系人：　陈小姐

联系电话：0759-3480399

邮 编： 524000

1. 项目联系人：陈小姐　 联系电话：15360724441

广州穗科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08月16日

|  |
| --- |
| **附件1.** |
| **招标文件发放登记表** |
| 招标项目名称：  |
| 招标项目编号：  |
| 投标登记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第 页共 页 |
| **投标人名称**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
| **联系人** |  |
| **招标文件邮寄地址** |  |
| **联系电话（手机）** |  |
| **是否提交书面文件** |  |
| **电子邮箱** |  |
| **投标登记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 |
| **投标人的经办人签名** |  |
| **备注** |  |